



## ✧ 師資培育小辭典 ✧

### 義大利師資職前教育制度

張繼寧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班)

培育優良的教師，才能有效提昇國民素質，促進國家未來的競爭力，不少國家均意識到師資培育的重要性，不斷地進行改革，而義大利亦不例外，可惜國內較少對該國的介紹。因此，本期小辭典主要介紹義大利師資培育制度，分別針對其培育制度與模式、課程架構、以及受到歐洲教育改革計畫「波隆納進程」(註)影響的變革，簡介之。

#### 一、義大利的師資培育制度：CLSFP 與 SSIS

義大利的小學及幼稚園教師過去經由師範學院 (training college) 的培訓便能成為學校正式老師，中學教師則須具備特定學科的教學認證即可。1970 年代，義大利的師資培育制度未有太大的改革，1973 年雖有 477 法案建議教師的培訓應當提昇至大學層級，可惜未具體實施。直至 1990 年在 Ruberti 法案的強制約束下，產生兩種師資培訓的制度，分別為 CLSFP (Corso di laurea in scienze della formazione primaria) 及 SSIS (Scuola di specializzazione all'insegnamento secondario)。

(一) **CLSFP**：係指須經由大學四年的學術課程，方能成為小學或幼稚園教師。

(二) **SSIS**：要求中學教師在完成大學三年課程後，還須通過為期兩年的師資訓練課程 (3 years of a first degree plus 2 years teacher training)，增加學科教學的能力，始發給教學認證。

#### 二、義大利的師資培育模式：一貫制與並行制

綜觀世界各國的教師培育，可歸納兩種為培育模式，分別是一貫制 (Consecutive model) 與並行制 (Concurrent model)。



- (一) **一貫制**：學生須先接受一般教育課程，獲取特定學科或相關領域的學位，待此階段的所有課程修習完畢後，學生方能開始接受教師的專業訓練（含理論、實務），完成培訓後即可獲得合格教師資格。
- (二) **並行制**：學生不僅修習單科或多科的學科領域課程，同時亦接受教師的專業實務訓練。

然而，有些國家擇一進行，有些國家則兩者共存。義大利乃屬於後者，其國小及幼稚園的師資培訓屬於並行制，而中學則為一貫制。

### 三、義大利的師資培訓課程

為使教師達到應具備的素質（如下表），義大利教師培訓的內容可歸納為四大面向。

- (一) **教育基礎理論 (Teaching fundamentals)**：包含各種教育學的相關理論。
- (二) **學科教學方法 (Disciplinary didactics)**：即各學科有效的教學方法。
- (三) **專題討論 (Workshops)**：討論各個學科間的發展。
- (四) **師徒制 (Apprenticeship)**：係指學校現場的實務訓練，所有學習活動雖規劃在大學以外的場域，但仍在各大學的監督下進行。

義大利教師應具備的素質
1. 具備相當的學科能力。
2. 能察覺學童的教育及心理社會需要。
3. 能與同事、家庭、機構合作。
4. 擁有教學方法的發展能力。
5. 時常更新自身的能力及知識。
6. 適度激勵學生。
7. 鼓勵學童積極參與學校活動的能力。
8. 方法及資源的適當使用。
9. 創造一個安全無虞的開放空間，促使師生間或學生間坦然溝通。
10. 開放與創新。
11. 能精確使用評量工具。
12. 持續性專業發展。





若以波隆納大學 (University of Bologna) 的師培課程為例 (如下表), 教育學、心理學、社會科學及環境科學等屬於教育基礎理論; 一般教學方法和各學科之教材教法, 則屬於學科教學方法。在四年的師培過程裡, 所有課程亦穿插專題討論及師徒制的實務課程, 讓理論與實務進行對話。

波隆納大學 2007/2008 的 CLSFP (小學或幼稚園之師培課程)
<b>First Two-year period</b> 教育學 180 小時 心理學 60 小時 社會科學 120 小時 一般教學方法 30 小時 各學科之教材教法 450 小時
<b>Second Two-year period</b> 教育學 90 小時 心理學 60 小時 社會科學與環境科學 60 小時 各學科之教材教法 300 小時 其他專業選修課程 120 小時 其他自由選修課程 120 小時
<b>Activities spread over the four-year period</b> 師徒制 480 小時 相關專題研討 240 小時
<b>總計 2400 小時</b>

#### 四、波隆納進程影響下的制度變革

1999 年, 歐洲各國受到波隆納進程的影響, 致力於大學課程的改革。而義大利師資培育課程的基礎架構, 也參考波隆納進程的「3+2」(三年大學、二年碩士) 課程模式, 將國小及幼教師資培育課程修改為 5 年, 而中學師資則應完成大學 3 年的學科領域課程, 再進行 2 年的專業訓練。

對此, 國小及幼教師資培訓課程由過去的四年轉變為五年, 可視為師資培育的進步, 5 年時間足以充分培育教師, 課程內容著重教育、心理及人際關係等相關理論, 對幼稚園或國小兒童亦是有利的。就中學學生而言, 中學教師對於前述理論的認識恐怕不及學科知識來得重要, 但這波中學師資培育的課程改革, 忽略學科知識的重要性, 僅僅提供大學三年的學科領域訓練備受質疑, 因為理想上大學 4 年或 5 年的學科



訓練再加 2 年 SSIS 課程，或是取得碩士後，另加 2 年 SSIS 課程，才真正符合當代義大利社會之需求，改革之路尚未結束。

## 五、義大利師資職前教育制度對我國師培制度的啟示

師範教育的改革，是一切教育改革的根本。而為了促進師資的專業品質，常見的相關改革措施，便是延長師資培育的時程，或是嚴格落實教師證照制度；上述義大利的師資改革，即是屬於前者。一個問題在於，延長師資生的修業年限，會有助於促進師資生「能教」、「會教」、「願教」的教學素養嗎？基本上，一位勝任教學的教師，必須能做到「融學理於實務中」(theory into practice)，否則再長的在學期間，給師資生充填再多的專業知識，但仍克服不了臨場教學的震撼，到頭來也是於事無補。所以問題的關鍵，不在於教師是否應接受延長的師範教育，而在於應該接受怎樣的專業教育，才能使其實踐「融學理於實務中」的教學。另外，對於中學師資教育配課比重的部分，雖然「學科知識多寡」對日後分科教學的影響較大，但是我們必須留意，如果中學師資在培育期間，被教得太專業化或太技術化，把中學師資生當作專業的史學家、數學家、物理學家般培養，這樣側重知識傳授的「經師」，只會把學生當作教學的工具，而非教學的主體，是否容易扭曲教育的本質與目的，值得教育執政者再三省思。因此，「教學原理」和「專業課程」兩部分，應在中小學師資培育課程中各佔多少比例，方才有助師資生「出師」之後成為「人師」，在在考驗著各國教育改革者的智慧。

註：波隆納進程(Bologna Process)是歐陸大學推動的統一高等教育學制的學程改革，其中一項措施，即以「增設碩士班」來與世界接軌，從而提高歐陸大學招收高教學生的競爭力。換言之，學、碩士兩階段學制，取代了歐陸各國大學傳統學制。「波隆納進程」改變了歐陸師資培育課程的基礎架構，使得教師職前教育轉換為兩階段學位系統，連結三年大學的學士學位及二年的碩士學歷。基本上，「教師資格取得」必須先在大學就讀三年，修讀 180 個學分，第二階段進行二年的碩士課程，修習 120 學分，共計 300 學分，才能完成教師職前課程。





參考資料

- Free University of Bozen · Bolzano (n.d.). *Postgraduate Teacher Training for Secondary School Teachers (SSIS)*. Retrieved March 16, 2010, from <http://www.unibz.it/en/ssis/welcome/default.html>
- LUZZATTO, G. (1998). Pre-service teacher education in Italy: A short note. *European Journal of Education*, 33(4), 469.
- OSTINELLI, G. (2009). Teacher Education in Italy, Germany, England, Sweden and Finland. *European Journal of Education*, 44(2), 291-308.

本文引注格式 (APA)

- 張繼寧 (2010, 5 月)。義大利師資職前教育制度。臺灣師資培育電子報, 8。檢索日期, 取自 <https://tted.cher.ntnu.edu.tw/?p=283> (註:「檢索日期」請依實際檢索日更改為 XXXX 年 X 月 X 日)